

# 中華民國 108 年第十三屆摩亞全國國小分齡羽球錦標賽規程

## 臺教體署全(三)字第號函

- 一、宗旨：為推廣基層羽球運動，相互觀摩球技，提高技術水準為目的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、中華民國羽球協會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台灣體育總會羽球協會。
- 四、協辦單位：台灣體育總會羽球協會、台北市羽球委員會、台北市體育局、台北體育館、各縣市體育會羽球委員會、愛笙企業有限公司、台北市南雅扶輪社。
- 五、贊助單位：愛笙企業有限公司、路比美.加移民留學顧問公司。
- 六、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3 日(三)至 108 年 7 月 8 日(一) (共 6 天)。
- 七、地點：台北體育館 7F(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 4 段 10 號 7F 02-25702330#6199)。
- 八、比賽項目：

- 一、團體組：(1) 國小六年級男、女生組  
(2) 國小五年級男、女生組  
(3) 國小四年級男、女生組
- 二、個人組：(1) 國小六年級組男單、男雙、女單、女雙  
(2) 國小五年級組男單、男雙、女單、女雙  
(3) 國小四年級組男單、男雙、女單、女雙  
(4) 國小三年級組男單、女單

### 九、參賽資格：

- (一)、凡就讀國民小學學生均以同一學校為單位自由搭配報名，每人限報團體組 1 項、個人組 2 項(單打一項或雙打一項)。  
(為鼓勵離島學校參加，團體賽部分可以縣為單位報名)
- (二)、報名年級以 108 年 9 月開學的級別為報名年級。
- (三)、團體組：高年級不得降組報名低年級，低年級得跨組報名高年級。  
團體男生組人數不足時，若該校未報名女生團體組者，女生球員可以遞補報名男生組；唯女生團體組不得有男生球員遞補。
- (四)、個人組：必須依年級組別報名，不得混淆(女生選手不得參加男生組比賽，男生亦不得參加女生組比賽)。

### 十、報名手續：

- (一)、日期：即日起至 108 年 5 月 20 日(一)止
- (二)、報名地點：台北市復興北路 427 巷 15 號 1 樓  
Tel:(02)2713-1818 Fax:(02)2718-5838
- (三)、報名費：團體組 2000 元/隊、單打 300 元/組、雙打 600 元/組。  
報名費請於報名時以無摺存款或電匯匯入至下列銀行、帳號及戶名：  
銀行：永豐銀行 (銀行代號：807-1480)  
龍江分行  
戶名：愛笙企業有限公司  
帳號：148 - 001- 0013849 - 1  
請註明匯款人姓名  
未繳報名費恕不安排賽程

※ 使用自動提款機 (ATM) 轉帳

請在報名表上填寫轉帳人姓名及銀行金融卡號末五碼，以便查核

- 十一、報名方式：以掛號信郵寄或親自報名為原則。通訊報名以郵戳為憑，寄出二日後請再來電確認。
- 十二、報名公佈：預計於 108 年 5 月 27 日(一)以前上網公告已報名資料，請予核對，如有不符，請於 108 年 5 月 31 日(五)前聯絡。
- 十三、抽籤日期：  
(一)、108 年 6 月 10 日 (一) 上午 10 時。不到者由本會代抽。  
    ※ 種子之分配：依上屆比賽之成績排定。  
(二)、賽程於 108 年 6 月 17 日(一)公佈於 <http://www.mmoa.com.tw> (摩亞網站)。
- 十四、抽籤地點：台北市復興北路 427 巷 15 號。(摩亞總公司)
- 十五、比賽用球：摩亞牌羽球。
- 十六、比賽辦法：  
(一) 團體賽均採五點制，勝三點者為勝，比賽採 3 單 2 雙制，不得兼點。  
    各組比賽出場順序為 (單、單、雙、雙、單)，為比賽進行順利必要時大會  
    有權拆點同時進行比賽，球隊不得異議。  
(二) 各組比賽以一局定勝負，每局以 31 分計算，落地得分 (新制)，不加分。  
    (依世界羽球聯盟新制所訂規則)比賽。賽制視參加人數多寡，由大會決定  
    採單淘汰制、循環制或雙敗淘汰制。  
(三) 如採循環賽制時，積分算法如下：  
    1. 勝一場得二分，敗一場得一分，棄權得零分；積分多者為勝。  
    2. 如遇二隊積分相等時，勝者為勝。  
    3. 如遇三隊以上積分相等，以積分相等之相關隊伍，比賽結果依下列順序判定：  
        (1) (勝點和) - (負點和) 之差，大者為勝；若相等則以  
        (2) (勝分和) - (負分和) 之差，大者為勝  
        (3) 若再相等，則由裁判長抽籤決定之。  
    4. 凡中途棄權退出比賽或經大會判定失格之球隊，其已賽成績不予計算，  
    唯以後之出賽權不予取消。
- 十七、競賽規定事項：  
(一)、比賽日期由大會安排，各組抽籤排定後，選手逾出賽時間五分鐘未到場者，  
    以棄權論(以球場掛鐘為準)。  
(二)、比賽時如遇特殊事故，必須改期、補賽或調動場地時，得由本會競賽組宣佈  
    各隊球員務必遵守，不得異議。  
(三)、為免除冒名頂替糾紛，球員於參加比賽時，請攜帶貼有相片，或印蓋學校  
    印鑑之在學證明，足以證明身份之文件正本，以備查驗。冒名頂替或資格不符，  
    經查屬實者，取消該員之全部賽程。  
(四)、各參加比賽單位，應於賽前三十分鐘派員填寫出賽名單，並於賽前二十分鐘  
    將出賽名單繳回大會競賽組。
- 十八、獎 勵：各組錄取優勝由大會頒發獎品及獎狀。  
    及路比美.加移民留學顧問公司特別加碼獎金。
- 十九、申 訴：如有抗議事件，須於事實發生後半小時內具正式抗議書送大會審查，並繳交保  
    證金壹仟元整，以大會判決為最終判決，不得再行抗議；如抗議事件成立則保  
    證金退還，如抗議不成立則保證金沒收。
- 廿、保 險：本賽事以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(萬)：承保範圍說明：  
(一) 被保險人因為保險期間內發生下列意外事故所至第三人體傷、死亡或是第  
    三人財物損害，依法應負賠償責任，而壽賠償請求時，本活動委託辦理之  
    保險公司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：

A：被保險人或工作人員；本次比賽保險單載名之比賽場地及活動期間內發生之意外事故。

B：被保險人在競賽路線之建築物、通道、機器或其他工作物所發生之意外事故。

(二) 特別不保事項：

A：個人疾病導致運動傷害。(例如膝蓋扭傷、阿基里斯腱斷裂…等)

B：因個人體質或因自身心血管所致之症狀，例如休克、心臟症…等。

(三) 本活動以未參賽者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，對於參賽者本身疾患引起之病症不在承保範圍內，(所有細節以投保公司之保險契約為準)，**參賽者如有需要，請自行辦理個人人身意外保險等。**

廿一、附 則：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將由大會另行公佈實施之。

※註：所填報名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賽事相關用途使用  
報名表如附件，請自行列印使用！

108 年第十三屆摩亞杯全國國小分齡羽球錦標賽  
團體賽報名表

第 頁共 頁 月 日

校名：\_\_\_\_\_ 聯絡人：\_\_\_\_\_

通訊地址：\_\_\_\_\_

電話：\_\_\_\_\_ 手機：\_\_\_\_\_ e-mail：\_\_\_\_\_

領隊：\_\_\_\_\_ 教練：\_\_\_\_\_ 管理：\_\_\_\_\_

年別：\_\_\_\_ 年級  男生  女生

	姓名	出生年月日	性別	備註
隊長				
隊員				
隊員				
隊員				
隊員				
隊員				
隊員				
隊員				
隊員				
隊員				

報名費：新台幣 2000 元整

備註：本人同意所提個人資料作為大會辦理本賽事使用

# 108 年第十三屆摩亞杯全國國小分齡羽球錦標賽 個人賽報名表

第 頁共 頁 月 日

校名：\_\_\_\_\_ 聯絡人：\_\_\_\_\_

通訊地址：\_\_\_\_\_

電話：\_\_\_\_\_ 手機：\_\_\_\_\_ e-mail：\_\_\_\_\_

領隊：\_\_\_\_\_ 教練：\_\_\_\_\_ 管理：\_\_\_\_\_

年別：\_\_\_\_ 年級  男生  女生 （\*每一學年男女生各填壹張）

組數	球員姓名	出生年月日	性別	最佳成績
單打 1				
單打 2				
單打 3				
單打 4				
單打 5				
雙打 1				
雙打 2				
雙打 3				

單打報名費：一組（300 元） 二組（600 元） 三組（900 元）  
四組（1200 元） 五組（1500 元）。

雙打報名費：一組（600 元） 二組（1200 元） 三組（1800 元）。

報名費合計：新台幣\_\_\_\_\_元整。

備註：本人同意所提個人資料作為大會辦理本賽事使用